

## 情况说明

我司已经针对蔚蓝地图收录的相关记录采取切实整改，现作出以下说明：

### 记录 1

蔚蓝地图记录来源及发布时间	深宝环水罚字[2013]429号，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环保局，2013/9/5 0:00:00
记录内容详述	关于2013年9月广东省深圳市环保局对我单位：（深圳市山旭电子有限公司）下发的违反环境影响评价制度；《深圳经济特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》第八条 《深圳经济特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》第四十二条第（二）项，责令我公司停止生产或使用，针对未落实相关条例一事做出说明
记录产生原因分析详述	因新公司投产，工作人员环保知识薄弱，导致对该问题的忽视
针对记录的整改措施详述	公司领导高度重视，积极展开相关工作，我公司2013年6月具备《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》(深宝环水批【2013】601488号)的相关手续，按照环保局要求做了环评报告书。

我司承诺提供的资料真实、有效，并知晓资料将在蔚蓝地图网站和APP上公开发布。我司将按照政府部门审批许可等文件要求，以遵守法律法规要求为底线，规范运行和管理。

我司现已在蔚蓝地图数据平台关注自身表现。如再次出现不良监管记录，我司承诺将在10个工作日内做出整改及说明，并在蔚蓝地图进行公示。

